

揭阳市应急管理局

揭阳市应急管理局 公 告

2025 年第 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和《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（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20 号，2015 年修改）第三十一条规定，经企业申请，普宁市弘鑫碎石场有限公司已终止生产活动。现予以注销普宁市弘鑫碎石场有限公司的安全生产许可证。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：粤 FM 安许证字〔2022〕Va01 II 1。

特此公告。

